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网信〔2023〕16号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度 教育数字化转型优秀案例征集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事业单位：

为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部署，充分发挥先进经验、成熟模式的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及时总结和推广我区教育信息化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加快推进全区教育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升级，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 2023 年度教育数字化转型优秀案例（简称优秀案例）征集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2023 年度优秀案例征集分为区域优秀案例和学校优秀案例，案例成果的完成和推广应用时间原则上为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教育数字化转型成效较好的市、县（市、区）教育局可申报区域优秀案例，教育数字化转型成效较好的各级各类学校可申报学校优秀案例。已入选教育部和我厅各类典型示范案例的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成果，如无重要的创新性进展，

不再列为本次征集评选范围。

二、征集内容

（一）区域优秀案例。

区域优秀案例突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要求，聚焦区域教育数字化转型的机制与模式创新，总结凝练区域基础教育数字化转型的创新经验和做法，重点挖掘市县统筹教育城域网、数字（智慧）校园、“三个课堂”、数字教育资源、网络学习空间、教育数字基座建设促进区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教育治理、资源优化配置、课程教学改革、教育评价改革、教师专业发展、学生核心素养发展、数字教育生态建设等一个或多个方面取得明显成效的案例。

（二）学校优秀案例。

学校优秀案例要聚焦学校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升级的机制与模式创新，重点挖掘各级各类学校统筹数字（智慧）校园等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促进课程教学改革、学校精准治理、育人空间创新、资源共享应用、教育评价改革、教师专业发展、数字素养提升、产学研用融合、网络安全管理等一个或几个方面取得显著成效的案例。

三、申报推荐名额

县级行政区域不超过 5 个的设区市每市可推荐 1 个区域案例，县级行政区域 5—10 个的设区市每市可推荐 2 个区域案例，县级行政区域超过 10 个的设区市每市可推荐 3 个区域优秀案

例；设区市每市可推荐学校案例不超过 20 个。高等学校、区直中职学校每校可申报学校案例不超过 2 个。厅直属事业单位、自治区基础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信息化教学指导专委会和普通高中（义务教育）信息技术学科教学专委会（以下简称教指委）可择优推荐 1—2 个案例直接报送（不占各设区市和高校案例推荐名额）。

四、遴选程序

（一）组织申报推荐。各设区教育局组织所辖县（市、区）和中等职业学校、中小学（含特殊教育学校，不含幼儿园）进行遴选并推荐。各高等学校、区直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事业单位和教指委依据申报条件自行申报。各地、各有关单位应严格审核把关申报材料，确保各项材料科学规范、真实有效。

（二）遴选评审。我厅组织专家对各地和各有关单位申报推荐的案例进行评审，确定 2023 年度广西教育数字化转型优秀案例，并择优推荐参加教育部教育管理信息中心 2022—2023 年数字化赋能教育管理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典型案例征集活动。

五、材料提交要求

（一）每份案例申报材料须包括《2023 年度广西教育数字化转型优秀案例推荐表》（附件 1）、案例申报书及支撑材料（附件 2），文档包含可编辑版和盖章扫描 PDF 版。

（二）案例申报材料统一通过“桂教通”平台上传并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各有关单位应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案例征集工作网址：<https://gjt.gxeduyun.edu.cn/portal/ac>

tivityView/1058422730887540736（备用网址：<https://ep.caih.com/protal/activityView/1058422730887540736>），请按网页指导说明上传材料。

（三）请各设区教育局、高等学校、区直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事业单位和教指委于6月30日前通过“桂教通”平台将优秀案例推荐至我厅，并附上《优秀案例推荐汇总表》盖章扫描件（附件3）。

未尽事宜请与相关联系人联系，教育信息化管理处联系人及电话：魏莹莹，0771—5815221；广西教育技术和信息化中心联系人及电话：梁唯宁、李书慧，0771—5815440；“桂教通”平台客服电话：400-8855-638 转 5 号键。

- 附件：1. 2023 年度广西教育数字化转型优秀案例推荐表
2. 案例申报书及支撑材料要求
3. 优秀案例推荐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3 年度广西教育数字化转型
优秀案例推荐表

案例名称				
案例类别	☐ 学校案例		☐ 高等教育 ☐ 职业教育 ☐ 基础教育	
	☐ 区域案例			
申报单位 (加盖公章)				
通讯地址				
主要负责人	姓 名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人	姓 名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主要参与人员	(姓名用“、”间隔，不超过 10 人)			
合作单位 (或企业)				
案例关键词				
案例简介 (500 字左右)	简述案例整体设计方案和实施途径，突出解决问题、技术应用、特色创新等内容。			

附件 2

案例申报书及支撑材料要求

提交的案例要求是本单位总负责或总牵头的项目，体现信息化解决问题的成效，具备一定的代表性和先进性。

一、申报书撰写要求

（一）内容要求

1. 标题：简短精炼，准确、贴切的表达案例内容。

（1）摘要：总结提炼案例主要内容，用明确、易懂、精辟的语言对案例内容加以概括，体现项目目的、实施思路、关键技术创新之处。字数约 300 字左右。

（2）关键词：应是明确表达主题概念的词组或短语，含义清晰，最好和摘要互为呼应。关键词数量以 3—5 个为宜。

（3）正文：主要内容必须与教育数字化转型密切相关，包括案例概况（简述总体情况，包括且不限于实施背景、基础条件、设计思路、总体架构、实施过程等）、工作成效（主要进展情况，包括且不限于已解决的关键问题、创新点及主要成果等）、主要做法（工作措施，包括且不限于工作机制、技术路线、保障措施等）、发展计划（包括存在的不足、下一步工作的打算等）等。字数控制在 5000 字以内。

（二）排版格式要求

文章标题：黑体三号，居中，段前段后间距 2 行；正文一级标题：一、二、三……（小四号宋体加粗）；二级标题：（一）（二）（三）……（五号宋体加粗）；三级标题：1.2.3. ……（宋体五号）；摘要、关键词及正文：五号宋体，行距 1.5 倍。正文标题原则不超过三级。

图表：须注明顺序、图注、标题，图的标题在图下方居中，表的标题在表上方居中，字体均为“仿宋五号”。

请将文中所插入图表的源文件单独放在文件夹中，图表命名与文中插入时所用的题注一致，表不小于 100kb，图不小于 2M（随案例其他材料一同报送）。

（三）申报书模板

×××××（案例名，三号黑体，居中，段前段后间距 2 行）

[摘 要] （300 字左右，宋体五号，行距 1.5 倍）

[关键词] （3—5 个词组或短语，五号宋体，行距 1.5 倍）

一、案例概况（小四号宋体加粗，行距 1.5 倍）

（一）xxxx（五号宋体加粗，行距 1.5 倍）

1. xxx（宋体五号，行距 1.5 倍）

xxxx（正文，行距 1.5 倍）



图 1. xxx

表 1. xxx

二、工作成效

三、主要做法

四、发展计划

二、支撑材料要求

支撑材料应能支撑申报材料中所描述的应用成效，反映实施过程真实情况。

（一）内容要求。

能够佐证区域或学校取得教育数字化转型成效的政策措施、管理制度、技术方案、工作方案、阶段性研究成果、研究报告、媒体报道、荣誉证书等，请不要提供课例、课堂实录、学科教学设计、教案等。

（二）格式要求。

支撑材料文档汇编为 docx/wps 格式或 PDF 格式。

（三）数量要求。

每类支撑材料总数不超过 5 项，按照重要性排序。

三、材料打包要求

请将每个案例的申报书、支撑材料放在一个文件压缩包，以“申报单位全称—区域案例”或“申报单位全称—学校案例”命名上传。

附件 3

优秀案例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序号	案例名称	申报单位	案例类型 (区域或学校)	负责人信息			其他完成人 姓名	合作单位（ 或企业）
				姓名	职务	电话		

填表人：

联系电话：